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商业城

公告编号：2019-028 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9年7月26日，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出具的《关于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106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5个交易日内针对《问询函》进行回复。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由于《问询函》中所涉部分问题的回复需进一步落实、补充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沟通并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继续协调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争取尽快完成对《问询函》的回复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日